

始兴县财政局文件

始财工〔2021〕3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 食品抽检及监管）的通知

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度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食品抽检及监管）的通知》（粤财工〔2020〕227号）及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食品抽检及监管）的通知》（韶财工〔2021〕12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 2021 年度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食品抽检及监管）6.8 万元下达给你们（具体分配对象，金额见附件）。

请你局按照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截留或挪用。

附件：2021 年度韶关市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食品抽检及监管）资金分配明细表

始兴县财政局

2021 年 3 月 1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始兴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 年 3 月 1 日印发

**2021 年度韶关市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
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—食品抽检及监管）
资金分配明细表**

单位：万元

| 序号 | 属地 | 资金使用单位 | 项目名称 | 金额 | 小计 |
|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1 | 始兴县 | 始兴县市场 监督管理局 | 食用农产品快检 | 6 | 6.8 |
| 2 | | | 特殊食品省转移 地市抽检 | 0.8 | |